

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

粤药事〔2023〕35号

关于举办2023年第一期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及检查要点专题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帮助我省化妆品企业进一步掌握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》与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要点和判定原则》，协助企业有效落实自查，提高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水平，我中心拟于2023年5月在广州举办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及检查要点专题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- （一）各级化妆品监管人员、检查员；
- （二）化妆品生产企业的企业负责人、生产负责人、质量安全负责人、质量管理部人员等（企业质量安全负责人应满足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）。

二、培训师资及内容

本次培训拟邀请国家局食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、省药监局药

品检查中心等相关资深专家进行授课，培训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化妆品法规体系解读；

（二）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》概述及起草背景；

（三）化妆品生产企业质量安全负责人职责与要求；

（四）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》条款解读（机构与人员、质量保证与控制、厂房设施与设备管理、物料与产品管理、生产过程管理、委托生产管理、产品销售管理）；

（五）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要点和判定原则》解析及案例分析；

（六）《化妆品标签管理办法》解读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拟于5月下旬在广州开课，培训时间3.5天（含报到、离场一天），具体时间地点待开课通知。

四、培训证书

经培训后，由省药品监管局事务中心颁发“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及检查要点（化妆品质量安全负责人）专题培训”培训证书。

五、培训资料

参加培训的学员可领取以下培训资料：

（一）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及检查要点专题培训班》学习资料一份；

（二）由国家局食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组织编写的《化妆品

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实施检查指南》一册。

六、报名交费

培训费用 2100 元/人（含培训服务费、资料费、午餐费等）。请于 5 月 10 日前登录广东食品药品教育服务网“面授培训班报名系统”或微信小程序“粤药师云”、安卓 APP“粤药师云”填写报名资料及交费，或报名成功后通过银行汇款转账并注明“化妆品要点+姓名”，以便开具发票。

户 名：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广州东山支行

帐 号：44030501040020225

电 话：020-37886021、6910



（“粤药师云”小程序二维码）

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

2023 年 4 月 18 日